

证券代码：301328

证券简称：维峰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2-005

维峰电子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文件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维峰电子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9月1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文件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12月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治理情况，公司拟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，以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。

本次修订的主要制度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审批生效
1	《维峰电子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	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
2	《维峰电子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
3	《维峰电子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	
4	《维峰电子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
5	《维峰电子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	
6	《维峰电子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
7	《维峰电子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

上述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维峰电子（广东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19 日